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概述

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深化新材料领域的产业布局，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江西科院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院生物”）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4亿元的担保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濂溪支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约定公司为科院生物在该银行办理的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被担保债权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.5亿元，保证期间为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每一融资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。

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	已使用担保额度	本次授信担保额度	剩余可用担保额度
公司	科院生物	51%	19	14	1.5	3.5

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本次担保后，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实际担保余额为 17.44 亿元，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4.08%。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之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亦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濂溪支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